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約定書修訂公告

公告日期：2019年9月17日

說明

1. 本次修改係依據「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約定書」之約定，以至少十四日/六十日前之書面通知或在本行營業處所明顯處或網站上公告其內容之方式，修改總約定書之條款。倘立約人不同意本行之修改，得於指定之通知期間，隨時以雙方約定之方式通知本行終止合約、與本行之各項存款往來、其他交易及服務事項，並配合本行辦理終止手續；倘立約人未於前項期間內終止，仍繼續與本行進行各項存款、交易與服務事項之往來時，則視立約人業已同意此等修改。
2. 本行此次總約定書之修訂以本公告為主，若您對此次修訂有任何疑義，歡迎您致電各分行或本行 24 小時電話理財服務專線(02)8072-3000。

為保障您的權益，請您撥冗閱讀本次條文修訂比較表。

一、以下修改的約定內容將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 起開始施行，實施前仍以原有條款之約定內容為主。倘立約人不同意下列修改，得於施行日前，以書面通知本行終止合約、與本行之各項存款往來、其他交易及服務事項，並配合本行辦理終止手續。

原條文內容	調整/變更後條文
<p>伍、金融卡服務 (壹)、一般金融卡約定事項</p> <p>十九、國際金融卡特別約定： 立約人得向本行申請提供金融卡具有國外提款之功能，於有金融卡連線系統之本行國外分行或其他本行加入之國際網路之自動化服務設備，依本行或各設置自動化服務設備之金融機構之規定，使用現金提領或餘額查詢服務。 立約人在國外以金融卡提款時，立約人授權本行依有關外匯法令規定代為申報。 立約人持本行金融卡於海外自動化服務設備提領當地貨幣時，同意依該自動化服務設備配合之國際網路清算組織計算兌換匯率，加計本行網路處理手續費 1.5%後，換算為新台幣結付，由立約人於本行開立之新台幣活期存款帳戶中直接扣取。如立約人的新台幣活期存款帳戶餘額不足結付時，本行得拒絕處理此提款交易。</p>	<p>伍、金融卡服務 (壹)、一般金融卡約定事項</p> <p>十九、國際金融卡特別約定： 立約人得向本行申請提供金融卡具有國外提款之功能，於有金融卡連線系統之本行國外分行或其他本行加入之國際網路之自動化服務設備，依本行或各設置自動化服務設備之金融機構之規定，使用現金提領或餘額查詢服務。 立約人在國外以金融卡提款時，立約人授權本行依有關外匯法令規定代為申報。 立約人持本行金融卡於海外自動化服務設備提領當地貨幣時，同意依該自動化服務設備配合之國際網路清算組織計算兌換匯率，加計本行網路服務手續費 1.5%後，換算為新台幣結付，由立約人於本行開立之新台幣活期存款帳戶中直接扣取。如立約人的新台幣活期存款帳戶餘額不足結付時，本行得拒絕處理此提款交易。</p>
<p>伍、金融卡服務 (貳)、Visa 金融卡約定事項 五、刷卡消費額度及每日提款最高限額</p> <p>(二) Visa 金融卡每日累計國內外刷卡消費最高額度預設為新台幣 5 萬元。上開每日刷卡消費額度，本行得依本契約約定調整之，惟應於本行營業場所或本行網站上公告之，並於對帳單內另為通知。</p>	<p>伍、金融卡服務 (貳)、Visa 金融卡約定事項 五、刷卡消費額度及每日提款最高限額</p> <p>(二) Visa 金融卡每日累計國內外刷卡消費最高額度預設為新台幣 5 萬元或等值外幣。上開每日刷卡消費額度，本行得依本契約約定調整之，惟應於本行營業場所或本行網站上公告之，並於對帳單內另為通知。</p>
<p>(四) 持卡人使用 Visa 金融卡在本行或參加金融資訊系統跨行連線金融單位設置之自動化服務設備提款時，其每日最高提款限額如下： 1、卓越理財專戶／卓越雙享理財專戶為新台幣三十萬元。 2、運籌理財專戶為新台幣二十萬元。</p>	<p>(四) 持卡人使用 Visa 金融卡（在國內、外本行或參加金融資訊系統跨行連線金融單位設置之自動服務設備提款時，其每日最高提款限額如下： 1、卓越理財專戶／卓越雙享理財專戶為新台幣三十萬元或等值外幣。 2、運籌理財專戶為新台幣二十萬元或等值外幣。</p>
<p>伍、金融卡服務 (貳)、Visa 金融卡約定事項 十四、國外交易授權結匯</p> <p>(二) 持卡人應繳付之國外交易手續費，除各信用卡國際組織應收取之費用外，每筆另按消費金額百分之零點五計收。</p>	<p>伍、金融卡服務 (貳)、Visa 金融卡約定事項 十四、國外交易授權結匯</p> <p>(二) 持卡人應繳付之國外交易授權結匯手續費，除各信用卡國際組織應收取之費用(目前 VISA/MasterCard 國際組織收取之手續費率為消費金</p>

	額之 1%)外，每筆另按消費金額 0.5%計收，共計 1.5%。各信用卡國際組織向本行收取之手續費率可能隨時變更，如有變更本行將於網站公告或以帳單訊息通知持卡人。
伍、金融卡服務 (參)、滙豐環球 Visa 金融卡特別約定事項	伍、金融卡服務 (參)、滙豐環球 Visa 金融卡特別約定事項
新增條文	<p>(參)、滙豐環球 Visa 金融卡特別約定事項</p> <p>(以下為滙豐環球 Visa 金融卡之特別約定條款，除本約定事項另有約定者外，仍應適用一般金融卡及 Visa 金融卡約定事項)</p> <p>一、適用：使用滙豐環球 Visa 金融卡約定事項時應優先適用本約定條款，次適用一般金融卡約定事項及 Visa 金融卡約定事項，如本約定條款與一般金融卡約定事項及 Visa 金融卡約定事項有抵觸，以本約定條款優先適用。</p> <p>二、滙豐環球 Visa 金融卡(以下簡稱“環球 Visa 金融卡”或“本卡”)之功能：</p> <p>(一) 立約人可使用本卡進行提款與轉帳，並可申請國內外刷卡消費扣款功能與跨國餘額查詢與現金提領功能。立約人申請國外刷卡消費扣款功能與跨國餘額查詢與現金提領功能時，本卡將連結至立約人於本行開立之新臺幣活期存款與所支援之外幣綜合活期存款帳戶(以下稱為「對應之活期存款帳戶」)並依下述第四點及第五點約定辦理。</p> <p>(二) 支援之外幣：本卡目前除了新臺幣之外，另外可支援之 9 種外幣幣別為：美金 (USD)、歐元 (EUR)、英鎊 (GBP)、加拿大幣 (CAD)、港幣 (HKD)、日幣 (JPY)、新加坡幣 (SGD)、澳幣 (AUD)及紐西蘭幣 (NZD)。本行得隨時調整上述支援之外幣幣別，並將該項調整公告於滙豐網站</p> <p>(三) 立約人在國外以環球 Visa 金融卡提款或刷卡時，立約人授權本行依有關外匯法令規定代為申報。</p> <p>三、立約人申請本卡須依本行規定支付開辦費及年費，並依本行個人金融服務收費標準支付相關手續費用。於不同國家/地區使用時，各項優惠及服務須依據當地條例規定辦理。</p> <p>四、立約人使用環球 Visa 金融卡於國外自動化服</p>

務設備提領當地貨幣時：

- (一)提領本卡所支援之外幣，且對應之外幣活期存款帳戶餘額足夠時：立約人同意本行自立約人於本行對應之外幣活期存款帳戶中直接扣取。
- (二)提領本卡所支援之外幣，但對應之外幣活期存款帳戶餘額不足以支付整筆帳款時：立約人同意該筆帳款整筆依本行指定之匯率，加計本行網路服務手續費 1.5%後，換算為新台幣結付，並自立約人於本行之新台幣活期存款帳戶中直接扣取。如立約人的新台幣活期存款帳戶餘額不足扣取時，本行得拒絕處理此提款交易。
- (三)提領非本卡所支援之外幣時，立約人同意依該自動服務設備配合之國際網路清算組織計算兌換匯率（若為本行海外自動服務設備，將依本行指定之匯率），加計本行網路服務手續費 1.5%後，換算為新台幣結付，並自立約人於本行之新台幣活期存款帳戶中直接扣取。如立約人的新台幣活期存款帳戶餘額不足結付時，本行得拒絕處理此提款交易。

五、立約人使用環球 Visa 金融卡於國外刷卡消費授權結匯，應依下列約定辦理：

- (一)若付款幣別為本卡所支援之外幣，且對應之外幣活期存款帳戶餘額足夠時：立約人同意本行由立約人於本行對應之外幣活期存款帳戶中直接扣取，將不會收取國外交易授權結匯手續費。
- (二)若付款幣別為本卡所支援之外幣，但對應之外幣活期存款帳戶餘額不足以支付整筆帳款時：立約人同意該筆帳款整筆依本行指定之匯率，由本行結算為新臺幣後進行扣款。立約人應繳付之國外交易授權結匯手續費，除各信用卡國際組織應收取之費用(目前 VISA/MasterCard 國際組織收取之手續費率為消費金額之 1%)外，每筆另按消費金額 0.5%計收，共計 1.5%。各信用卡國際組織向本行收取之手續費率可能隨時變更，如有變更本行將於網站公告或以帳

	<p>單訊息通知立約人。</p> <p>(三)若付款幣別非為本卡所支援之外幣時，該筆交易將依 Visa 金融卡有關國外交易授權結匯相關約定辦理結算為新臺幣後扣款，立約人並應支付國外交易授權結匯手續費。</p>
--	--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